

##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中海油服”）2022年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1日在河北燕郊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7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余峰先生、赵丽娟女士、郭琳广先生、姚昕先生、武文来先生因疫情防控原因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刘宗昭先生因其他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并书面委托武文来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赵顺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彭文先生、程新生先生、马修恩先生列席会议（彭文先生、程新生先生以视频方式列席）。公司首席财务官种晓洁女士现场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孙维洲先生现场出席会议并组织会议记录。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理财额度的议案。

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时点理财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10亿元，时点委托理财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10亿元。时点理财余额包含时点委托理财余额。

董事会同意在额度范围内和额度有效期内，公司可使用自有流动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货币基金、国债逆回

购、信托类产品等。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要求对委托理财受托方开展理财业务尽职调查（受托方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银行，工商银行，浦发银行，交通银行，兴业银行，招商银行等）。

公司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制定了相关制度文件，建立了理财业务内部审批流程，审批程序合规，内控程序健全。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3 年度理财额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涉及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 [www.cosl.com.cn](http://www.cosl.com.cn) 披露的《中海油服关于 2023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公告》。

参会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此项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授信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 2023 年度与中国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授信协议或接受其主动授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公司及海外子公司授信业务所需的各类必要文件。

参会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此项议案。

（三）审议通过 2022 年公司合规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参会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此项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法地质合营期限延期事宜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合营公司中法渤海地质服务有限公司合营期限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到期后，延期 5+5 年（在合营期延长满 5 年对应日期 2028 年 11 月 29 日之前 3 个月内，双方未提出异议，则合营合同再延长 5 年，至 2033 年 11 月 29 日）。

参会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此项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慈善公益管理办法》的议案。

参会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此项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供应链管理制度》的议案。

参会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此项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购置四座 JU2000E 自升式钻井平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参会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此项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海南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参会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此项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用尚捷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同意聘用孙维洲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自 2022 年 12 月 21 日起生效。相关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尚捷先生和孙维洲先生具备相应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经验，同意聘用尚捷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同意聘用孙维洲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参会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此项议案。

特此公告。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2 日

附件：

### 尚捷先生简历

尚捷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3月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9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汽车设计与制造专业，获学士学位本科学历；2002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仪器科学与技术专业，获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2005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仪器科学与技术专业，获博士学位研究生学历。2005年7月至2006年8月，任新华网有限公司中国政府网编辑；2007年1月至2007年11月，于中海油服技术中心机电设备研究所实习；2007年11月至2009年12月，任中海油服技术中心机电设备研究所电子工程师；2009年12月至2012年12月，任中海油服技术中心机电设备研究所高级电子工程师；2012年12月至2014年6月，任中海油服油田技术事业部油田技术研究院定向工程研究所高级电子工程师兼所长；2014年6月至2014年11月，任中海油服油田技术事业部油田技术研究院定向工程研究所资深电子工程师兼所长；2014年11月至2016年7月，任中海油服油田技术事业部油田技术研究院副院长；2016年7月至2020年8月，任中海油服油田技术事业部油田技术研究院院长；2020年8月至2021年1月，任中海油服油田技术事业部油田技术研究院院长（主持油田技术事业部日常工作）；2021年1月起任中海油服油田技术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

## 孙维洲先生简历

孙维洲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11月生，工程师。1988年至2014年先后就读于华北石油学校石油地质专业、天津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长江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和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2008年和2014年分别获工商管理学士学位和硕士学位。2008年10月取得中国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孙先生于1992年7月加入渤海石油公司地质服务公司，从事地质录井工作；1995年6月至2001年12月，先后任中法地质公司中法录井联机、联机队长；2001年12月至2002年12月任中海油田服务有限公司办公室外事；2002年12月至2006年4月，先后任中海油服行政管理部秘书、哈萨克斯坦办事处商务主办、马来西亚办事处商务主管；2006年4月至2007年12月，任中海油服法律事务部合同与风险控制岗位经理；2007年12月至2009年11月，任中海油服法律事务部合同评审/合营公司法律事务岗位经理；2009年11月至2011年11月，任中海油服法律事务部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5年1月，任中海油服战略研究与发展部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21年12月，任中海艾普油气测试(天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2月起任中海油服油田生产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2022年1月起任中海油服董事会秘书。2022年11月起任中海油服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